

## 人文学院

#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代码: 045300)

### 一、培养目标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是:按照实践性、复合型、国际化的人才培养要求,培养适应能力强、有较全面的实用教学技能的国际汉语教师;把外语能力、汉语知识、文化素养和教学技能有机地结合起来,突出实用性,课堂教学与社会实践并重,汉语外语并重,适当加入中华才艺等技能性课程;学生毕业后能在各级各类学校、教学机构从事汉语教学,也能在政府部门、公司或企业等机构从事与汉语或中华文化相关的工作。

### 二、学科方向

汉语国际教育

### 三、学习年限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基本学制为 2.5 年。学习年限最长为 5 年(含休学时间)。

###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攻读本学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需获得必修课 21 学分,选修课不少于 12 学分,必修环节 7 学分,总学分不低于 40 学分。具体课程设置附后。

### 五、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与汉语国际教育实践相结合,汉语国际教育与中华文化传播相结合,导师指导与实习指导教师指导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1. 每位研究生须根据本专业培养方案,在导师的指导下,结合本人实际,在入学后三周内,制订出个人培养计划。个人培养计划经导师审定后,报二级学院和研究生院备案。
2. 核心课程:教师讲授与学生自学相结合,学生独立完成课程作业和课程论文等任务。
3. 选修课程:教师讲授与讨论相结合,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掌握国内外研究状况,了解最新研究动态,学生独立完成课程作业和课程论文等任务。
4. 第二学年开始开展专业实践。
5. 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进行学位论文选题,并制订研究计划和研究过程。

## 六、必修环节

本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必修环节包括以下两个方面的内容：

1 学术活动：本学科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参加 10 次以上（含 10 次）的学术活动（学术讲座，学术报告会，学术会议等），学术活动结束后，由导师对其进行考评。

2. 专业实践：专业实践可以在校外或校内开展。在校外完成的专业实践由校内校外双方指导教师共同指导完成；在校内完成专业实践，应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结合教学和科研工作开展。专业实践结束后，应提交实践报告以及相关的资料。

## 七、学位论文与毕业考核

1. 学生应达到一定学术条件方可毕业，具体要求参照相关文件。

2. 研究生修满学分并经考核合格后，进入学位论文写作阶段。学位论文在导师指导下，由硕士研究生本人按计划进度独立完成。学位论文可以是专题研究，也可以是调研报告、教学实验报告、典型案例分析、教学设计等。论文应能体现论文作者综合运用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能力以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 研究生在校学习期间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学习任务，成绩合格并修满规定的学分，通过论文答辩，准予毕业。

##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必修课	公共学位课	00000132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6	2	1	考试	必修6学分	
		00000131004	马克思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1	考试		
		00000111003	硕士英语2	32	2	1	考试		
		00000111004	硕士英语口语2	32	2	2	考试		
	核心课程	00904534001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	64	4	1	考试	必修14学分	
		00904532002	第二语言习得	32	2	2	考试		
		00904532003	国外汉语课堂教学案例	32	2	2	考试		
		00904532004	中华文化与传播	32	2	2	考试		
		00904532005	跨文化交际	32	2	1	考试		
		00904532006	文献检索与论文写作	32	2	2	考查		
	选修课	汉语知识及其教学类	00904532007	汉语语言学导论	32	2	1	考查	选修11-12学分
			00904532008	汉外语言对比与偏误分析	32	2	1	考查	
			00904532015	中文教材与教学资源	32	2	2	考查	
中华文化传播与跨文化类		00904532010	中国思想文化	32	2	1	考查		
		00904531011	欧美语言文化研究	16	1	1	考查		
		00904531031	国际中文教育专题	16	1	2	考查		
教育与教学管理类		00904532016	中文教育研究方法	32	2	1	考查		
		00904532017	教育心理学	32	2	2	考查		
		00904531015	国外中小学教育	16	1	1	考查		
教学实训类		00904531017	课堂观察与实践	16	1	1	考查		
		00904531016	教学调查与分析	16	1	2	考查		
		00904531018	教学测试与评估	16	1	2	考查		

	中华 才艺 类	00904531 026	中华歌舞	16	1	1-2	考查	限选 1—2 学分
		00904531 027	中华器乐	16	1	1-2	考查	
		00904531 028	中华书画	16	1	1-2	考查	
		00904531 029	中华茶艺	16	1	1-2	考查	
		00904531 030	中华武术	16	1	1-2	考查	
公共选修 课		00000111005	二外德语（上）	32	1	1	考查	选修
		00000111006	二外德语（下）	32	1	2	考查	
		00000111007	二外日语（上）	32	1	1	考查	
		00000111008	二外日语（上）	32	1	2	考查	
		00000091002	中国传统文化评析	16	1	1	考查	
必修环节	00904 53100 4	学术活动		不少 于10 次	1	1-3	考查	必修 7学 分
	00904 53600 6	专业实践		不少 于一 学期	6	3-4	考查	

注：1. 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设置按照中宣部、教育部有关文件执行，其中《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为36学时，其中课内32学时、课外4学时；《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8学时，其中课内6学时、课外2学时。

2. 教师教育类课程为《中文教材与教学资源》《国际中文教育专题》《中文教育研究方法》《教育心理学》《国外中小学教育》，共8学分。